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度监事会人员薪酬绩效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拟定 2018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本议案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。

二、本议案适用期限

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公司监事薪酬根据其本人与公司所建立的劳动合同的规定，按照公司整体薪酬及考核制度确定报酬，不再重新核定其薪酬，不再领取职务津贴。

四、发放办法

2018 年监事的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，绩效奖金中按月考核的部分可按月全额或部分发放，按年度业绩考核的部分，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。

五、其他规定

- 1、上述薪酬、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；
- 2、上述薪酬方案不包括职工福利费、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；
- 3、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实际经营情况进行调整；
- 4、本方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03 月 23 日